

关于芦中路东侧地块（五星工业园 D 地块）产业准入条件的函

无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梁溪分局：

根据《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》（2024 年本）和《市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市区工业用地供应管理的实施意见》（锡政办发〔2018〕62 号）的相关要求，提出如下准入条件：

芦中路东侧地块（五星工业园 D 地块）位于梁溪区梁东路与规划道路交叉口西北侧，可建设用地面积约 23.59 亩，产业类型为变压器、整流器和电感器制造，引入企业注册资本不低于 10000 万元，固定资产投资不低于 9.6 亿元，固定资产投资强度不低于 4069.52 万元/亩，项目达产后亩均税收不低于 120 万元。建设项目须符合国家产业政策，不得建设国家产业政策及相关专项政策规定的限制类、禁止类项目，并按国务院《关于投资体制改革的决定》办理相关行政许可手续后，才能开工建设。

无锡市梁溪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4 年 9 月 5 日